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股長 許玟琪

電話：(03)3322101#7508

電子信箱：10038858@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7日

發文字號：桃教綜字第11400238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40023823_ATTACH1.docx、
376735100E_1140023823_ATTACH2.docx)

主旨：有關本市「114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3-6月教師線上研習課程與上半年度實體工作坊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委託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114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行政契約書辦理。
- 二、為增進本市教師全人成長及自我覺察，有機會紓解工作壓力以達身心健康之效，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諮商暨健康促進研究中心）自114年度3月至6月，規劃辦理9場次教師線上研習課程與7場次實體工作坊。倘有需求之教師，可逕至下列網址報名線上研習課程：<https://forms.gle/e2opddtZiYPkNegw5>，並可至官網（<https://reurl.cc/yD5GR6>）瀏覽上半年度實體工作坊課程說明與報名連結。
- 三、如有旨揭研習課程或工作坊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支持方案專用信箱psycsupport@mail.ntue.

教務處 114/03/17 14:45



1140001739

有附件



edu. tw詢問，或致電劉心理師、(02) 2732-1104#86003。

四、另本市114年度教師諮商/諮詢服務預約表單連結及合作心理諮商所資訊皆已更新於教育局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網站首頁 (<https://ttsc.whjhs.tyc.edu.tw/>)，請有需求之教師可自行聯繫該諮商所及申請服務。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桃園美國學校除外)、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桃園美國學校除外)、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本市各私立幼兒園

副本：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